110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

111年各縣市健體與特教領域輔導團
跨域增能計畫　線上說明會

時間：110年 12月2 日
主 辦 單 位 ｜教育部體育署
承 辦 單 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計畫主持人｜特殊教育學系姜義村教授

計畫說明

- 推動全台各縣市之適應體育發展，鼓勵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整合轄內各項資源，包括特教與健體領域的輔導團、專家學者，共同合作規劃在地化之適應體育增能模式，提升現場教師「適應體育」相關知能，落實我國各級學校持續重視與發展適應體育教學環境、資源與學習效益。
- 本計畫之內容應包含縣市辦理適應體育教師增能之模式以及如何跨域整合在地適應體育資源之運用。

計畫說明

增能計畫

承辦窗口

縣市政府教育局

1.整合與聯繫縣市資源
2.協助輔導團計畫申請及送件

執行單位

特教及健體輔導團、縣市各級學校

1.增能計畫制定與執行
2.連結政府教育局與專家學者、在地資源

跨域資源

專家學者、在地資源

1.協助計畫制定與執行
2.提供在地化資源

申請對象 直轄市及各縣市府

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7日1100034076號函核定「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第1期2年計畫」辦理。

補助內容

- 執行期間：自核定日起至111年8月31日
- 補助範疇：特教及健體領域教師適應體育相關增能活動

申請方式

- 採書面資料受理申請
- 收件時間：即日起至110年12月30日止
- 縣市政府備文提案
- 每縣市最多提１案

補助經費

- 每案50萬元為上限
- 僅補助經常門（如:講座鐘點費、臨時工作人員工讀費、膳宿費、差旅費、印刷費、場地設備使用費、活動相關材料費、雜支）

單位書面申請 → 委員會審查 → 決審核訂 → 公告審查結果 → 辦理簽約

計畫流程

即日起

補助申請報名

即日起至110年12月30日

111/1月

審查結果公告

以公文及電話通知；同步公告「適應體育數位平台」、「推展適應體育」臉書專頁

111/1月

依建議修正後辦理簽約

計畫執行期程：核定日起至111年8月31日。

執行期間

專家訪視

增能活動辦理前一個月函文告知本中心，以利安排專家訪視（每縣市至少2次）。

111/9/20

執行縣市計畫聯合分享研討會

由本中心與執行縣市協調聯合分享研討會辦理時間，預計於9/20前完成。

111/9/30

成果報告繳交

於計畫結束後1個月內(111/9/30)繳交成果報告電子檔。

▲適應體育數位平台
請掃QR code

申請提案

- 繳交文件：備文併附申請計畫書
- 截止日期：110年12月30日前
- 郵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以郵戳日期為憑）並同步寄送電子檔案至承辦單位信箱（ape4.ntnu@gmail.com）

審查項目及評分說明

項目	說明	應檢附資料	權重
增能計畫辦理模式	依照各縣市適應體育發展需求擬定縣市對於學校適應體育師資增能優化的精進構想。	教師增能計畫書（含課程規劃、擬邀講師、課程模式、檢核指標...等）。	50%
跨領域資源整合運用	計畫執行團隊運作機制（縣市政府承辦單位、特教輔導團、健體輔導團、專家學者、其他相關社區資源）。	1. 所運用之社區相關資源 2. 計畫執行團隊分工模式 3. 與專家學者之合作模式	50%

審查標準

- 依申請案規劃之活動內容審核補助經費，審查依照下列原則：

  1.符合各縣市適應體育發展需求

  2.增能課程或系列活動屬性與創新適配度

  3.經費編列合理性

  4.計畫可行性

  5.增能模式持續精進與創新程度

  6.計畫成果轉化運用可能性

審查標準

- 推薦等次

  1、極力推薦：總分90分以上者，依當年度最高補助金額全額補助。

  2、推薦：總分 80分～89分者，依當年度最高補助金額補助 76%~90%。

  3、勉予推薦：總分70分～79分者，依當年度最高補助金額補助60%~75%。

  4、不予推薦：總分69分以下者，不予補助。

- 通過審核之計畫案須依審查委員之審查建議進行修正，並進行後續請款事項。

檢核指標

- 依據審核通過之提案計畫書成果檢核指標進行審核。

- 每場活動結束後，皆應辦理滿意度調查，調查內容應包含：

  1.與會人員對課程之意見

  2.對行政及服務滿意程度

  3.瞭解與會人員的增能成效。

計畫成果

- 計畫結束後1個月內（111年9月30日）應繳交成果報告電子檔（含成果報告書、照片，或其他相關資料）。

- 本計畫於結案後，應公開分享計畫成果，並參與本計畫成果發表會、研討會、工作坊等活動，分享過程將拍攝成開放式課程。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封面

重點：

- 計畫名稱自訂
- 提案單位為縣市政府，一縣市最多提一案
- 計畫編號請勿填寫

計畫編號：_____(請勿填)

111 年各縣市健體與特教領域輔導團跨域增能實施計畫

計畫名稱：○○○○○計畫

提案單位：○○○（縣市政府）

計畫期程：111年2月1日至111年8月31日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提案計畫摘要表

重點：

- 縣市單位承辦人特教科或體健科擇一
- 執行單位聯絡人為增能計畫主要聯絡窗口
- 增能活動內容簡要概述增能活動辦理形式、縣市政府及執行單位及專家學者合作模式

提案計畫摘要表

111 年○○（縣市名稱）健體與特教領域輔導團跨域增能實施計畫					
增能計畫名稱					
縣市單位承辦人	姓名		執行單位聯絡人	姓名	
	單位			單位	
	職稱			職稱	
	電話			電話	
	Email			Email	
預定執行期程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8 月 31 日				
增能活動內容概述（限 150 字以內）					
總經費	計新台幣_____元整（單位：元）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計畫目的

壹、 計畫目的（含申請動機或背景，以及申請案之重要性或特殊性及在地特色）

重點：

- 說明縣市適應體育發展現況及需求
- 該申請案與過去增能活動之差異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整體實施模式

重點：

■ 必須包含
1.課程目標
2.活動內容
3.課程安排
4.相關人員合作模式

除此四個項目，可視需求增加。

■ 可用圖、表、文字等方式呈現

■ 強調增能課程或系列活動屬性與創新適配度以及可行性

貳、 整體實施模式（必須包含以下內容，並視實際需求進行增加，可以圖、表、文字等方式呈現）

一、 課程目的

二、 活動內容（含地點及參與對象、活動流程規劃）

三、 課程安排（可自行增列表格）

項次	課程名稱	時數	課程綱要	邀請講師	單位／職稱
1					
2					
3					

四、計畫相關人員合作模式（敘明增能活動執行之合作模式，例如：健體領域輔導團主辦、特教輔導團協辦、縣市政府承辦人或大學相關領域專家教授協助參與人員課務安排…等）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計畫人力表

重點：

- 主要核心工作人員包含
  1.縣市政府業務承辦人
  2.輔導團相關工作人員
  3.其他相關人員

- 計畫合作專家包含
  1.大專院校相關領域學者
  2.特殊教育及體育領域專家
  3.現場資深教師

- 視需求增列表格

參、 計畫人力配置及跨領域合作（可自行增列表格）

一、 主要核心工作人員：

項次	姓名	現職單位	職稱	參與角色及工作內容說明
1				
2				
3				

二、 計畫合作專家（擬邀）：

為鼓勵跨域連結，體現適應體育共融發展，團隊得跨領域聯合提案，共同合作推動，並列為優先補助考量。

項次	姓名	單位	職稱	專長	可提供之合作方式
1					
2					
3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實施期程

重點：

- 包含籌備、增能活動實施、結案等相關時程
- 視需求增列表格
- 至111年8月31日止

肆、 實施期程：自111年2月1日至 111年8月31日止（包含籌備、增能活動實施、結案等相關時程）

	111年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例)講師邀請及課程確認	O	O					
(請自行依實際需求增加)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成果檢核指標

重點：

- 至少包含以下面向之相關指標
  1.與合作專家召開諮詢會議
  2.特殊教育或健康與體育
  3.適應體育
- 包含預期場次及預期人數
- 視需求增列指標
- 此指標作為成果報告檢核標準

伍、 成果檢核指標（務必列出增能預期場次、人數作為檢核項目之一）

※範例如下，請依實際活動撰寫檢核指標，指標須包含與合作專家召開諮詢會議、特教、健體及適應體育等3個面向之指標：

一、 指標一：召開2場專家諮詢委員會。

二、 指標二：辦理適應體育教師增能活動（體育教師）4場次，教師參與累計100人次。

三、 指標三：辦理適應體育教師增能活動（特教教師）4場次，教師參與累計100人次。

四、 指標四：辦理適應體育聯合公開觀課5場次，特教教師參與人數累計40人次。

提案計畫書格式說明 - 經費需求表

陸、經費需求表（務必詳細逐項列出單價數量及說明，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列，經費動編列與支用須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經費申請表附件連結：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08371

重點：

- 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 相關表格以教育部之「附件1-1-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為準
- 僅補助經常門業務費，不能編列資本門等相關設備

附件一之一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人事費				1. 聘任兼任計畫主持人__人、兼任協同主持人__人、專任行政助理__人(碩士__級__人及學士__級__人)、兼任行政助理__人，本計畫人員共__人。 2. 所編費用含薪資、法定保險費用、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 3. 補(捐)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4.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
業務費				1. 出席費、稿費、講座鐘點費及工讀費、____、____、____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 2. 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台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規定之相關費用 。 3. 辦理業務所需____、____、____、____、____。
設備及投資				1. 資訊軟硬體設備:____、____。 2. 網站開發建置費用:____、____、____。 3. 其他計畫設備費用: ____、____、____。
合　計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聯絡窗口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范榮玉、王奎蘭小姐
- E-mail：ape4.ntnu@gmail.com
- 電話：(02)7749-5474或(02)7749-5473

▲申請文件請掃QR code

簡報完畢